

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信贷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对全资子公司成都三泰电子产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泰销售”）向成都银行洗面桥支行申请融资额度为 2700 万元人民币的信贷业务提供担保，上述信贷业务中 700 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，2000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。

本次担保已提交公司 201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，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鉴于三泰销售公司资产负债率已超过 70%，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全称：成都三泰电子产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，公司持有 100% 股权

法定代表人：补建

经营范围：销售：电子电器、普通机械、电器机械、计算机管理、控制系统、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；安防工程产品的销售、施工服务。

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三泰销售总资产 6824.51 万元，净资产 539.89 万元；营业收入：14249.17 万元，净利润 -3.8 万元。

三、担保事项具体情况

担保方：三泰电子

被担保方：三泰销售

担保方式：无限连带责任信用担保

担保金额：2700 万元

担保合同：暂未签订合同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三泰销售目前经营状况较好，但鉴于公司业务季节性特点，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，本次申请信贷有利于三泰销售提高产能、增加收益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公司为三泰销售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相违背的情况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次担保公告披露前，公司无对外担保，亦无对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本次担保金额 2700 万元，占 201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4.23%，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